

孟津区农业农村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孟津区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相关文件健全领导体制，完善工作机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政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股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指定专人负责有关信息的梳理和日常工作的处理。

(二) 完善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的审批程序，完善了民主决策制度，对关系我局管理的重大决策以及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前公示和论证，确保决策民主化、科学化。

(三) 提高公开水平。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精确规划、标准建设，及时准确公布相关政府信息，定期更新工作动态和便民信息，公开我局的机构职责、机构设置和领导成员信息，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有利地促进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部分政务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流于形式，公开的内容不全面、不够及时。

改进情况：

一是建立信息公开目录和公开指南，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健全有关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反馈制度，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三是组织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